

# 绝对现场

宋庆华 著



群众出版社

# 绝对现场

宋庆华 著



④ 群众出版社·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绝对现场 / 宋庆华著. —北京：群众出版社，2016. 12

ISBN 978 - 7 - 5014 - 5604 - 8

I . ①绝… II . ①宋… III .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 ①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75128 号

**绝对现场**

宋庆华 著

---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政编码：100078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普瑞德印刷厂

---

版 次：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1 月第 1 次

印 张：11. 25

开 本：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292 千字

---

书 号：ISBN 978 - 7 - 5014 - 5604 - 8

定 价：38. 00 元

---

网 址：[www. qzcb. com](http://www. qzcb. com)

电子邮箱：[qzcb@sohu. com](mailto:qzcb@sohu. com)

---

营销中心电话：010 - 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门市）：010 - 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网购、邮购）：010 - 83903253

文艺分社电话：010 - 83901350

---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笔之所至心之言

——写在《绝对现场》前面

穿上那套“革命红旗两边挂”上白下蓝的警服，浑身洋溢着青春气息，站在纤尘不染的镜前自我欣赏一个年轻警察的勃勃英姿，那已是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初的事了。时光如白驹过隙，不觉时间已离去三十年有余。

誓死守护这个世界这个时代的平安宁静，舍身捍卫社会的公平正义和百姓的安危祥和，为着让这个社会一天比一天好起来，身为人民警察每天或马不停蹄或清寂难耐，抑或焦心如焚，倏忽间或许就得面临挺身而出于生死之间的关键时刻，就是在那些个平凡普通的日子，尤其在命悬一丝而又化险为夷那一刻的前前后后，使得我对警察对生命对责任有了深刻的理解。时光就像旋转的滚滚车轮，穿行于都市的高楼大厦，逡巡在广袤的田野山川，从东边日出到夕阳西下。当城市亮起万家灯火，警察疲惫的脸上才会出现一抹会意的笑容，接着抹掉倦容，又转身去干自己该干的活儿——巡逻、查缉、讯问、值班，这就是警察，这就是警察的日子，警察的宿命。

警务倥偬之余，自己常常扪心自问：我这警察干得怎样？头上三尺有神明，小我不敢打诳语。回答说：尽职尽责，略有建树，问心无愧。那么，除了公安的老本行外，我还留住了些什么？万籁俱寂，枯坐书斋，摊开几十本工作笔记，滑动鼠标浏览电脑里储存的手稿，上百万字的论文、随笔、通讯、报告文学、小说如晶莹剔透的碎珠攒动，汨汨涌入眼帘，这寂静无声毫不起眼的涓涓溪流，辉映的不是今昔的时空？折射的哪怕是些微的光影不也正是我们这个时代的吗？我这三十多年，欣逢我们国家改革开放社会转型的三十多年，在这个古老的东方大国所经历的前所未有的大时代之下，每一个生活在这个国度的人无不感受到社会变化的脉搏。联想至此，仿佛生命的沧浪之水在胸中翻腾，一个职业警察的存在感油然而生，或许这些文字能留住一个人的时光，也能“烛照”这个时代的一些片段。

仰望天空，银河浩瀚，繁星璀璨。那些仅仅在天幕上闪烁一丝划痕的流星，瞬息消陨，我心中一颤，流星不也是能发光的星吗！

从警三十多年，从做一名刑警入行到辗转多个岗位，岁月已然斗转星移，世事却非过眼烟云。常人眼里，做警察的驱车提枪惩恶扬善英武得很，却很少留意警察兜里的那个本和那支笔——时时处处有个做笔记的好习惯。入警时，老警教我，要干好警察，孔武有力是不够的，还得比“三子”讲“三勤”：比嘴巴子、腿杆子和笔杆子，讲究嘴勤、腿勤、脑子勤。从此，无论走到哪里，无论在什么岗位，手里的本儿上都离不了笔的墨迹，走访调查，开会记录，甚至出差晚上倒床之前还不忘记写上几笔漏掉的线索。日积月累，这样的笔记本，大的小的，薄的厚的，倒也充斥书架赫赫刺目。曾几何时，放言：记下琐碎事，缀成千秋史。

真如是吗？否。我的笔记虽记录了几十年来亲历的人和事，所见所闻有巨有细，有时还写下几句诙谐俏皮却不乏真实的杂感，内容虽繁茂，但黍草难分，芜杂不堪，实难堪当“千秋史”之大任。然则有了这些“琐碎事”，哪怕就随手一翻，那些被岁月洇干了水分的文字，就会在我的眼里滋润活泛生动起来，变幻成一个个栩栩如生而形态各异的人和一件件时空转换且情节生动的事。不用想也能直接感知，这种“变幻”是过去的却是真实的，有缘由也有结果，因为有“故”，所以有“事”，合并同类串联异类逻辑关联这些毫无生气的文字不就是故事吗？

整理“琐碎事”，就是整理自己的人生，细究起来却没什么起眼的东西，至少没一两件足以“彪炳史册”“青史留名”的大事，倒是这些年来从警界到官场，所亲历所触碰所深入了解的世相百态引发的思考刻骨铭心，尤其是面临生死关头的一闪念一惊悚真实而激荡，深刻而弥久。年轻时血气方刚，雷厉风行奔跑在破案擒凶的第一线，披星戴月蹲守在打击犯罪的最前沿，至今我的耳边都还响着自己沉重的喘息和吹拂在巴蜀大地上呼啦啦的风，当给一个个犯罪嫌疑人戴上手铐送进监狱，人民警察的使命感、战胜邪恶的自豪感便油然而生。我是多么留恋那段时光啊！那可真是一个年轻的公安战士疾恶如仇、藐视一切艰难困苦乃至生死、激情燃烧极富血性的青春岁月，至今思之，仍血脉偾张，心潮难平。然则经手的案子多了，罪孽深重触犯刑律的犯罪嫌疑人被送到了该去的地方，而案件背后的社会成因和问题，却送不进监狱，这不能不引人深思。走上领导岗位，再去到一级政府里循环，耳闻目睹许许多多的党员干部，为着百姓的利益，为着巩固我们党的执政之基，而殚精竭虑、呕心沥血做事的动人情景。同时也看到有的人滥用职权，颐指气使，作威作福，欺压百姓；有的人台上道貌岸然口吐莲花，台下权权、权色、权钱交易无所

不用其极；有些人扭曲人性，追名逐利，趋炎附势，到头来竹篮子打水一场空；有些人表面风光，事业辉煌，博得过无数掌声、鲜花和荣誉，结局却是触犯法律，罹难血光，身陷囹圄……时间翻过了那一页，但那些手记文字或多或少留下记忆，读之思之总有一种灵动，一个知天命的人极尽智识压抑不住的灵动，我不知道该怎么审视，至少应该是弥足珍贵的吧，于是我想说想喊想书想写，想整理这些杂乱无章的文字，当然也是整理自己的灵魂。

说实话，我们这个社会现实的问题很多，就是警察面临的生死关头，岂止是罪犯手里的刀枪，但我们不能埋头于垃圾而不见朗朗乾坤，闭眼说黑而不见光明灿烂的未来。相对于这个时代，个人太卑微，自己太庸常，想要突破庸常，就得抬高望眼，越过高墙，写出经得起时间考验的文字，写下感人肺腑的心声，哪怕就是虚拟一处时空的小说，也要发出真实感悟的心声，飞翔在贴近时代生活的上空。

倘若如此，这些年我从警从政的历练即没有白费，真心干事用心向民的良知才得以昭世。感谢《啄木鸟》杂志——我心中尊崇的全国公安文学的天坛，对我，一个从未考量过文学语言、文学结构、文学思维的老年写作者给予的极大帮助，第一部中篇小说《绝对意外》得以散发出油墨的芳香，得以入选“2014年度公安文学精选”（中篇小说卷）。激情重新燃烧，我由此生发，创作了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绝对意外》（群众出版社2016年1月出版）。近三年来，《啄木鸟》杂志、《红岩》杂志、中国公安文学精选网和一些报纸又陆续发表了我二十余万字的中短篇小说。

这次以中篇小说《绝对现场》《刑警的后脑勺》为代表的六篇小说结集出版，也是给我文学创作的再一次鼓励。文学的确需要鼓励，尤其最适合像我这种半路出家从野路子上蹚过来的人。然而只有写过或正在写着，才知道创作对我而言，是件笔力孱弱

难以为继的事。我清楚地认为，我应算是个以严肃态度对待写作的人，一个身穿白色警服、肩佩警监警衔的警察所创作的小说重点不应该只在侦查破案的一般套路，而应该是展开案件辐射开去的社会面，去勾勒社会各个阶层或领域的人，如何角力挣扎，顽强奋斗，官商渗透，人性沉沦。案件只是一个载体或是一隅视角，祈愿通过我讲述的故事让世人看到当今社会形形色色精彩纷呈的众生世相。

拙作发表之后，陆续收到读者的一些反响，褒贬有之，我都将它们当作一面镜子来反观我下一部作品的创作。已经面世的文字不可改变，正在写着的东西可以求新。对我而言，创作水平的提升永远在路上。

我也在不断地阅读一些前辈大家的名作及新作，边读边审视自己今后的作品，时时告诫自己要写慢些再慢些，慢是一种打磨。对笔下塑造的人物、小说的语言乃至细节都应该有更生动形象的描写；对涉及以往的案件、事件还应该有更加深刻的反思、更加精准的表达。

没有在黑夜里椎心泣血地反思过，不足以语人生。没吃过皮肉之苦，没尝过切肤之痛，没经过生死考验，不能够深刻剖析这个时代和社会。优秀的作品绝不是浅表地写写人人所见的云雨翻覆，还应当涉及社会的深层次问题，还应当深触人的灵魂世界和把握时代的脉搏。

我无意于给自己的小说贴上什么标签，但我知道前面的路还很长，继续写的东西还在键盘上，需深入考量思索的还得不断厘清，我的意愿别无选择，我愿意一路向前走下去。

世界文坛大师云集，五千年的中国史上文学巨匠灿若星空。丁玲说，好的作家应有一本立得住、传得下去的书。这是历经了时间考验的真知灼见。它是做一个好作家的标杆，也是我这老年

写作的初学者应该看齐的标杆。

笔之所至，心之所言。

宋庆华

2016年9月5日于家斋

# 目 录

绝对现场 .....	1
手铐 .....	145
我像个警察吗 .....	161
老干探 .....	224
蓝色阳光 .....	240
刑警的后脑勺 .....	300

## 绝对现场

1

当他仰望那扇透出暖光的窗户时，目光已越过高楼的顶端飘向黑沉沉的夜空。

谁也说不清楚爱有多少种，就是男女之爱也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去诠释，有什么样的诠释就会有不同的感受。辛主义在这举目无亲的地方居然收获了她千里迢迢送来的爱，刚才发生的激荡人心的一幕可都是真实的，他用揣在裤兜里的手使劲拧了拧大腿，疼得差点儿叫出声来，嗯，不虚幻，但心里老是觉着不怎么踏实。

这是一个五星级的豪华酒店，从旋转门里出来，踏下门前长长的一个坡度连着一个坡度的大理石梯步，在最后一步台阶上辛

主义站住了，回头看了看宾馆富丽堂皇的门楼，再把目光上移去寻觅五十八楼那个亮着灯光的窗户，可脖子仰翻了也没能找到，大厦如巨人一般越过灯火灿烂的空间伸入一望无际的黑夜。估计是为了让旅客对豪华酒店产生一种足以让你感觉到“小”的卑微，建造者才把长长的石梯、富丽堂皇的门楼、庞然大物般的主体楼设计得如此宏伟壮观。

从公务接待到会见私下客人，这座滨海城市里最豪华的宾馆不知来过多少次了，辛主义从来都是以主人的气概自如地进出，从未感觉到过压抑，今晚这种感觉却油然而生，而且压抑得很厉害。低下头来，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安又隐隐地袭上心头，随后，像是地震之前的先兆——鼠蛇出洞，鸡犬不宁，顷刻之间墙倒楼歪，一片废墟，一片狼藉，之前愉悦、快乐的情景和心情化为乌有。不过，这惊骇的幻境吓得他的心脏骤停两秒钟，他很快就把持住了脑海里的地震。因为他坚信她的诺言，事前事后她无数次千般柔情地用她纤纤玉指抚摸着他的脸颊说：“我爱你是因为心底里生长的一种情愫，只因为它生根、发芽、开花、结果，其他的我什么都不要。”想到这儿，他不安的心平静下来，略感慰藉还有些甜蜜。

司机小吴看见辛主义站在那里张望，就把奥迪车从暗处滑到流光溢彩的宾馆门前。辛主义拉开车门，钻进后座，说了句：“小吴，等久了，今晚这客商有分量，也有架子，还有点儿刁钻，你看，谈到半夜也没谈出个眉目。”哈口热气，又说，“大冷的天，辛苦你啦，走，回家。”小吴微微叹口气，说：“市长，您辛苦了，为了海台的招商引资天天忙到深更半夜。”

打开家门，辛主义摸索着墙边的一排按钮，摁亮所有的灯和暖气片，黑漆漆凉飕飕的房间立刻灯火通明，开始有了点热气。说是家，其实也不是家。这小区里的几栋花园洋房是海台市政府专门为交流任职的市领导修建的周转房，也就是为异地来任职的

领导干部充当临时过渡的居所。说是临时过渡，说它不是家，可它比一般人的家宽敞舒适豪华，因为是领导干部住的自然就考虑了收敛。楼房的设计建造确实考虑了百年之久的坚固，外观看起来朴素平淡毫不起眼，灰墙平顶，连阳台都是内敛式的，但里边每套房的装修装饰、家具电器、一应用具不仅高大上，主管部门还都充分考虑到了领导同志在繁忙工作之余能够享受得到的舒适程度。

换上松软的睡衣，辛主义走出卧室来到客厅，缓缓地把身体放进宽大柔软的沙发里，顺手拿起电视遥控板摁了一下，前面的壁挂电视机跳出一档相亲节目，笑脸挂泪、掌声啸叫，热烈而煽情、夸张而故弄玄虚，一看就俗不可耐。他调小了音量，但刚刚静下来的脑子里却蓦然跳出千里之外的家乡那一幕温馨动人的有点儿像电影的画面：江南春早，碧绿的泡江一衣带水绕在江城脚下，滨江公园大片绿茵草长莺飞，九岁的女儿雅雅从树丛后面走出来，朝着蹲在江边的他奔跑过来，兴高采烈的笑脸，高喊着爸爸的童稚的声音和一袭粉红的连衣裙随风飘逸，身后，她妈妈笑意盈盈娉娉婷婷跟着走来，手里随意舞弄着一束嫩黄色的野花……突然，一股巨大的浊浪排山倒海般压过来，就有点儿像他在海边指挥抗台风时猝不及防的海啸，倏忽间把这一切都碾碎了，卷走了……他从恍惚中醒来，惊出一身冷汗。

辛主义起身拿了内衣内裤朝洗漱间走，推开门才想起已经在宾馆里洗过了，返身关掉了所有房间的灯，漆黑铺天盖地降临，浓墨一般裹住他周围。

一团火焰嘭地打燃，他点上一支烟，移步到卧室的窗前，拽起窗帘拉开玻璃窗，一股海风吹过来，潮湿咸腥的气味顿时塞满鼻窦，把刚才拥抱在怀里干燥清凉的故乡气息冲刷得点滴无存，独在异乡为异客的孤独感又浮上心头。眼前黑溜溜的小区，只有对面那栋楼有一扇窗亮着灯，定睛细辨，那是市委书记彭定邦的

房间，而且是卧室，朦胧的纱窗后面影影绰绰，看得出是两个人影晃动。他是本省交流干部，从本省靠北的内陆市调到临海的海台市不到一年，省委组织部长带他来市里宣布任命时，突出强调了他最大的优点，说他工作勤奋作风过硬。此后大家注意观察，发现他确是一个成天忙于工作尽职尽责的人。不过，再勤奋也不至于半夜还找人到家里谈话，而且是在卧室里。他摁亮手机看了看时间，已经过了零点，不自觉地叹口气：“唉，太晚了。”忽地想起有人说他与市电视台一个美女主持掰扯不清的传闻，此刻他觉着在他身边的这些形单影只的孤独客还是可以理解的，转而为自己做孤独客四年，与这方土地上的任何一个女人没有一丝瓜葛，干干净净地清爽，暗自庆幸。

远处海湾传来两声渔船的呼叫声，呜呜的鸣笛，他瞟了一眼天，把手指头的火苗揿灭在烟灰缸里，夜空更是诡异般地静谧。

上了床闭了眼，黑夜却没进心头，翻来覆去睡不着，脑子里有个什么东西像老僧敲木鱼似的紧一下慢一下地敲打他的脑门。是什么在敲打？他想不起来了，静静神再想，呵，是凌菊花这个女人。从心弦颤动到情不自禁，从渐入佳境到欲死欲仙的酣畅淋漓，他与这个女人相恋相亲相爱的图景可以深刻地感受到，能够触摸到瓷实肉感，真情体验到情感的交融，也许这就是天底下最完美的爱情，尽管它没有也不可能有完美的结局。天地间的男女之事于我如此，于那些功成名就的达官贵人也不过如此，每每同这个清纯俏丽的女人舍生忘死般汹涌的爱意退潮时，他总是心满意足地这么想。但是，今晚她细微之处的表现好像不大对劲啊，先是相拥在一起的时候，他从她的眼神里察觉到了一丝成熟或许是狡黠的目光，而后她银铃般的声音叨述着家乡的奇闻逸事，聊到网上八卦趣闻明星出轨之时，果熟蒂落，水到渠成，情至深处终成爱，有情人终成正果这般语句也顺嘴而出，这番话过去从来没听她说过，也有悖他俩当初的约定啊，再就是临出门的

时候她依依不舍地拉着他不让走不说，还笑嘻嘻地说这辈子非他不嫁，那口气那神态十分认真的样子。

任何事情在大脑里，可以向好的方向设想，也能够朝坏的结局推演，因为事情自身的发展过程并没有在现实中展现。辛主义也无法预测或者想象他与凌菊花的交往会走向哪条路，就像瞎子踟蹰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睁眼闭眼一个样儿，可他几乎想都不想就可以肯定的是，她的美丽，她凹凸有致窈窕婀娜的胴体，她花枝乱颤楚楚动人的神态，都会像烙铁烙印一样刻在他脑里，今生今世不可磨灭。爱至深处时，令他感受到生命里的吸附和交融，甚至在脑海中勾勒出“玉石俱焚”“凤凰涅槃”之类亦幻亦真的图腾。

他坚决否定了自己可怕的设想，甚至为自己的荒唐感到几分羞愧，觉着自己在心目中对她那么纯洁美丽的脸上抹黑而深感愧疚，掀开被子举起手，差点儿给自己几个大耳光。回味起她充满爱意的点点滴滴来，他疲软的身子又春心骚动，由淡而浓，暖意绵绵。他在半梦半醒中悄然睡去。

第二天一早，精神抖擞神采奕奕的辛主义又出现在市政府大楼。他穿过长长的走廊，同每一个他遇见的人都热情友好地打招呼，说声早安或点头示意或微微一笑，还好，没人在半道上拦住他签文件或汇报工作。他径直进入办公室，放下手提包，坐上大班椅，心情愉快地开始了他作为市长忙碌的一天。

## 2

“有道是，扬子江中水，蒙山顶上茶。哥老官，你看，你看，蒙尖嫩芽，八十度的开水一冲，一根根嫩叶直直地竖立，绝配呢，你懂个不懂？”徐丽秀一只手甩了甩握着的茶叶袋子，另一只手稳稳端起一只泡了茶还热气袅绕的玻璃杯，略有些沙哑的嗓

子拉长了声音，学着川西坝上的腔调，故意卖弄地对刘智勇这样问。

“么子好茶？么不到台。你个姑娘家的，还晓得喝么子个茶哟？”刘智勇怒气冲冲地推开重案组办公室的门，见偌大的房间里空荡荡的，正要开口骂娘，徐丽秀一张笑脸带着一番调侃迎了上来，满腔的恼怒、愤懑和窝火给憋了回去，说话也不自觉地跟着她换上了川西坝上的娘娘腔。

“坐吧，坐吧，再急再忙也不差这会儿。你看看，这蒙尖嫩芽产自川藏线茶马古道的起点茶马司，外形扁平光滑，色泽茂绿嫩黄，香气清新持久，叶底完整有形，喝一口，润心宣肺，静气立升，烦恼顿失。”徐丽秀笑脸盈盈，硬硬地把他逼到了墙角的沙发边坐下，一手把玻璃杯塞给了他，努努嘴示意他喝一口。

刘智勇并不十分情愿地接过茶杯，喝了一口：“嗯，好喝。”再喝一口，顿觉神清气爽，禁不住慨叹，“确实是好茶，没想到你这小丫头来警队没几天就学得油腔滑调的，年纪轻轻的还好上了这一口，小心坏掉啊。”

“还好这一口呢。”徐丽秀变戏法一般变出一个扁平的烟盒在手，抠出一支细细长长的女士烟，把烟嘴这头塞进他嘴里，啪地点燃打火机，蹿起一团火苗，拿腔拿调地说，“这怪谁呢？想当初俺是多纯朴的一个姑娘哦，自从来到警队跟你们这帮爷们一裹挟，抽烟喝酒吃肥肉，蹲坑熬夜嚼茶根，啥不会啦，五毒俱全呢。”换了嗲声嗲气，“头儿，队伍是你带的，俺们学坏了，你可得负责哦。”

“啊。”刘智勇瞠目，烟雾在眼前升腾，心底打翻了五味瓶，酸甜苦麻辣搅成一团涌了上来，怪难受的。

刘智勇在江湾分局刑警队干了二十来年，从一般民警干上队长，人品、资历甭说了，办案能力破案水平与江城市十六个分、县局刑警队长相比较，怎么说也是数一数二的，一度被全市刑侦

民警誉为“金牌队长”，自然也就奠定了他在全队百十号弟兄别有深意却共同认可的“头儿”的地位。在那帮被徐丽秀唤作“不是人怪就是人精的角色”里，刑警队长不仅仅是一个领导职务，至关重要的是你得有独到的东西，人家腿软，你得显勇，别人有勇，你得见智，没本事服众，就不能对别人吆五喝六，否则你仅仅是个领导，当不了“头儿”。法医王德华曾在队友中间有个权威发布：“要在刑侦当‘头儿’，不是对你的恭维，你得破几个别人破不了的疑难案子，得有点儿综合能力和几分技术含量。”刘智勇经年累月在侦破刑事案件的领域摸爬滚打，看现场入木三分，说案子见解独到，日子一长铸就了他在这帮刑警中不可动摇的权威地位，就是那种让人心服口服的领头人，所以只有他可以对刑警对破案横挑鼻子竖挑眼，别人服，反之则有人不服。唯一出格的是，整个警队也只有徐丽秀敢对他发出别样的声音，时不时地幽上一默或调侃几句甚至给他唱唱反调，没想到他一反常态，倒是不温不火像是很受用的样子，惹得一帮爷们议论纷纷。有说美女嘛，年轻漂亮，头儿也是男人，大男人嘛可以理解的。又说人家西政的高材生，有水平，头儿听听也对。也有人说徐丽秀不过是另一种对“头儿”的“马屁”而已。

此时的刘智勇没心情理她的话茬儿，挑起眉头问：“人呢？其他人呢？上哪儿去了？”

徐丽秀深深吸口烟，鼓了鼓腮帮子使劲吐了出去，说：“人……人手不够呀，这么多案子压在头上，人都变成四只手四条腿的怪物了，头儿，不行啊，这样下去人是撑不下去的，会崩溃的。”

“大家都在忙，你却待在办公室悠悠闲闲抽烟喝茶。”刘智勇狠狠地剜了她一眼，克制住心头翻滚的怒气。

“我悠闲？我不是在情报库里搜寻马靡渝的踪迹吗？这家伙土遁了一般，怎么也找不到半点儿线索。我是熬了白天熬半夜，